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磋商条件

本项目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湛江市分公司寄递业务销售外包项目（采购编号：GPDI2B-2023-A03ZJ135）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审批，项目资金为自筹；采购人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湛江市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公开竞争性磋商。

2. 项目概况和采购范围

2.1 采购内容：由采购人委托成交人，拟对寄递产品推广，包含国内特快、快递包裹及国际邮件等推广使用；客户群体包含市区商圈、商企及中小协议客户，不包括大中型政企客户的营销与产品销售工作、行业大客户拓展、集团战略性客户开发与关系维护及统筹安排战略客户维护事务。

2.2 采购预算：79.20万元（不含税）。

2.3 协议有效期：2年。

2.4 标包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包。

2.5 成交单位：1名成交人。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营业执照：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进行工商注册登记的法人或其它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副本复印件（若分支机构报名，则另须提供总公司授权证明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2 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列入黑名单且在有效期内的供应商，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格式自拟）。

3.3 信用要求：供应商必须遵守国家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及广东省分公司列入黑名单（负面行为）且在有效期内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信用中国与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记录以代理机构于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

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注：供应商须提供书面承诺】。

3.4 联合体要求：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应标，不允许任何形式的分包或转包。【供应商需供应商须书面承诺】

3.5 回避要求：供应商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注：供应商须提供书面承诺】

3.6 控股关系：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报价。【注：供应商须提供书面承诺】

备注：以上所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必须在有效期内，否则将视为无效。

4. 磋商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 年 1 月 4 日 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1 月 10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电子平台注册、办理 CA 证书及报名流程

1、供应商登录“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注册、办理 CA 证书及报名流程：点击门户网站—>注册—>审批通过后—>再次登录—>【CA 办理】—>查找对应项目—>报名—>填写相关信息—>审核—>下载采购文件。

2、CA 证书办理、“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相关事宜请下载“平台首页—用户中心—下载中心—操作手册—供应商”，电子采购平台操作问题联系电话 4008086131，（周一～周五 9:00-17:00）。CA 证书客服热线：4007888550。

注：

（1）采购文件售价：人民币 500.00 元/套，售后不退。

（2）供应商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完成“报名—>填写相关信息”步骤后，联系陈工，按指导缴交采购文件费用。在缴交采购文件费用及平台完成审核后再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完成“下载招标文件”的操作。

发票获取终端：通过以下两种方式之一登记，进行报名材料上传及文件费用发票的自助获取。

1、手机端：获取时间内关注微信公众号“采易招”点击“公共服务”—“投标登记”—“公开项目”找到相应的项目进行登记，并进行报名材料上传及文件费用发票的自助获取。

2、PC 端：输入“采易招”网址（<https://bidding.gpdi.com/>），注册登录后，点击“我要报名”

找到相应的项目进行登记，并进行报名材料上传及文件费用发票的自助获取。“采易招”客服支撑 QQ: 1532675961（工作日 8:30-12:00，下午 2:30-5:30）。

5. 应答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 月 16 日 09 时 30 分

5.2 递交方式：递交方式：本次采购采用电子和纸质双轨运行。电子响应文件、纸质响应文件均须提交。电子版与纸质版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均为 2024 年 1 月 16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加密的电子版响应文件，并在 2024 年 1 月 16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现场完成纸质版响应文件和电子版响应文件“签到”流程。

本项目允许进行远程解密电子版响应文件，供应商须详细了解电子应答程序，自行完成签到、解密等步骤；若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电子版响应文件的其应答无效；建议制作响应文件、上传电子版响应文件、开标响应文件解密在同一台电脑上进行操作。

5.3 递交地点、解密地点

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地点、现场电子版投标文件解密地点：湛江市开发区人民大道中 59 号辅楼二楼开标室。

5.4 加密、解密

①供应商须在开标前对“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的电子版响应文件进行加密。供应商须在平台下载《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结合 CA 证书，进行电子版响应文件的编制（电子版响应文件制作必须与资格性评审、符合性评审、商务技术评审每一项进行索引绑定），并在开标前进行加密后上传至平台。开标时，使用 CA 证书进行电子版响应文件现场解密。

②上传电子版响应文件时须下载“投标数字保障信封”，现场解密时须携带“投标数字保障信封”，建议制作响应文件、上传电子版响应文件、开标时响应文件解密在同一台电脑上进行操作。

5.5 电子版响应文件与纸质版响应文件内容须相同。采购文件中要求提供盖章、签字的文件，在制作电子版响应文件须是有效的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签字的纸质版扫描件。（电子签章后，文档不应再修改，否则签章无效；如需修改，请修改后重新签章。）

5.6 当供应商递交的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不一致时，以电子版投标文件为准。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响应文件解密方式：①如采用现场递交纸质版响应文件的，请响应人派代表（法定代表人/授

权代表必须到场，也可以加派技术人员）并**务必携带 CA 证书**、电脑进行现场电子版响应文件解密，现场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线上解密。

②如采用邮寄方式递交纸质版响应文件，请响应人自行进行电子版响应文件解密并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线上解密封标，但纸质响应文件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递交至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6.2 开标及解密操作时间：2024 年 1 月 16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6.3 开标及解密操作地点：湛江市开发区人民大道中 59 号辅楼二楼开标室。

6.4 本项目采用电子平台的响应文件进行开、评审，如因系统出现异常情况导致无法采用电子形式进行时，本项目转为纸质方式进行。

6.5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开标，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邀请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6.6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响应，采购人不予受理。

7. 其他

7.1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开标，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邀请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7.2 本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邮政官网（<http://www.chinapost.com.cn/>）、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中国采购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元博网（<http://www.chinabidding.cn>）及广东省电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招投标平台（<https://bidding.gpdi.com/>）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7.3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应答文件：

- （1）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2）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递交电子版应答文件的；
- （3）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
- （4）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采购文件的。

8. 监督部门

本采购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湛江市分公司。

9. 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省电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滢、林小景、牛振川、常海丽、林武靖

地址：湛江市开发区人民大道中 59 号办公大楼一楼招标代理事业部

电话：0759-3386658

电子邮箱：gpdizb@gpdi.com

招标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湛江市分公司

地址：湛江市霞山区人民大道南 41 号

联系人：陈先生

采购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湛江市分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省电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4 日